

关于举办 2025 年第一期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 培训班的通知

为适应我市经济发展，加强我市烹饪技术人才队伍建设，提高烹饪技术人员的技能水平，江苏生活高级技工学校将举办 2025 年第一期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技能等级培训班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单位简介：

江苏生活高级技工学校烹饪专业创办于 1985 年，为省级示范专业、品牌专业、特色专业，被扬州市商务局授予扬州“三把刀”服务创新试点培训基地，“淮扬菜烹饪实训基地”，被江苏省人社厅评为“江苏省高技能人才专项公共实训基地”。学校“江苏省琼花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”为首批省级高级鉴定所，可直接进行烹饪类各种工种的职业技能鉴定。

烹饪专业师资力量雄厚，拥有专业教师 52 名，产业教授 10 名。专任教师中、高级 19 名（其中高级讲师 9 名，讲师 10 名），“双师型”教师比例 96%。教师队伍的学历、职称、年龄结构和师资配备合理，团队责任心强，团结协作能力强，同时教学团队中绝大多数成员执教专业课程多年，具有完善的知识结构和丰富的教学经验。

二、培训工种和等级：

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 五级/初级工

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 四级/中级工

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 三级/高级工

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 二级/技师

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 一级/高级技师

三、培训内容：

烹饪营养与安全、中式烹调技艺、中式面点技艺、烹饪原料、切配加工、冷菜制作、热菜制作、面点制作等课程。

四、报名对象：

餐饮从业人员

五、培训费用：

初级工 1000 元；中级工 1200 元；高级工 1500 元；技师：2200 元；高级技师：3200 元。

六、报名条件：

1.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五级/初级工：

- (1) 年满 16 周岁，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- (2) 年满 16 周岁，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
2.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四级/中级工：

- 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。
- 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3 年。
- (3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3.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三级/高级工：

- 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。
- 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。
- 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。
- (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- (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- (6)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4.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二级/技师：

- (1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。
- (2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，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

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(3)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(4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毕业生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2年。

(5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满2年的技师学院预备技师班、技师班学生。

5.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,可申报一级/高级技师:

(1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(2)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,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(3)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高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七、培训地点:

江苏生活高级技工学校(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579号)

八、开班时间

拟定于3月中下旬

九、报名方式:

联系人:李老师 电话:15151456040

联系人:陆老师 电话:80827782

附:报名表

附：报名表

考 生 报 名 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 年月		文化程度	
身份证 号码				政治面貌			
原等级证 书编号				授证时间			
申报职业 (工种)		申报等级		专业工龄			
毕业时间		毕业院校		所学专业			
通讯地址			邮编		电 话		
单 位 推 荐 意 见	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						
鉴定机构 资格审查 意见	年 月 日						
备注：社会人员和在读学生申报者, 单位推荐意见可不填.							